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1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5月13日发出。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凯军先生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，公司全体3名监事出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,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决策程序合法、

有效；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。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3.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，交易总额不超过 1 亿美元，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后 12 个月内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

为规避原料价格波动风险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利用自有资金，开展铜等材料相关商品或原材料的套期保值业务，2020 年铜、铝等期货套期保值的保证金合计最高额度为不超过 1.80

亿元。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5月20日